**安阳市2019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 验收档案**

**（龙安区）**

**企业名称：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任务类型：无组织排放治理**

**验收时间：2019年10月**

**第一**章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验收档案内容

一.目录

二.大气污染治理基本情况说明

三.治理方案

四.企业验收申请

五.监测报告（截至验收时，监测报告时限不超过一年）

六.安阳市2019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核查验收表

七.网上公示截图

八.现场照片

**第二章**

**大气污染治理基本情况说明**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大气污染治理**

**基本情况说明**

龙安区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

我公司于2019年5月参加了我市组织的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提标改造工作，为此我公司结合生产流程实际情况，查找存在的问题，明确整改要求，特制订了提标改造治理方案。

依据安阳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文）和龙安区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龙安区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龙环攻坚办【2019】58号文）《龙安区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方案的通知》（龙环攻坚办【2019】100号文）的要求和提标改造治理方案，我公司第一时间联系相关环保设备部门积极实施整改和装备工艺升级，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河南光远检测有限公司）对我公司本次提标改造治理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均达到了提标改造治理排放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

截止2019年8月18日，我公司已全部完成了提标改造治理工作，并已投入运行。现将提标改造治理相关资料和档案整理完毕。

**第三章**

**治理方案**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排放污染专项治理提标改造的治理方案**

依据安阳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和龙安区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龙安区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攻坚办（2019）58号）《龙安区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方案的通知》（攻坚办（2019）100号）要求，结合我公司生产流程实际情况，查找存在的问题，明确整改要求，制订提标改造治理项目，确保改造项目保质保量如期完成，特制订如下方案：

成立公司提标改造领导小组：

组 长：张晓斌（总经理）

副组长：田红江 张伟（主管生产）

组 员：王天富 田德帅

**项目一 原料储存设置固定区域**

根据我公司原料品种多等特点，采用按原料品种、粒度分库存放，堆存的方法进行操作管理，每天对堆放的原料进行洒水作业，减少因在生产过程产生的扬尘，强化库存原料无组织排放管理。

项目实施情况：该项目已投入使用

资金投入情况：每日增加生产费用500元左右

实施效果：改造项目管理方案实施后，效果明显改观，大幅度减少了无组织排放，净化了厂区原料堆放环境。

**项目二 皮带封闭，落料点、混料区域密封**

按照我公司提标改造设计规划，对所有在运行的输送皮带密封完善，采用增加箱体密闭方式密封。落料点混料区域通过新增干雾抑尘装置降尘，固定封闭与活动封闭相结合，密封严实。

项目完善情况：该项目改造已完成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投入费用5万余元，人工工资另算

运行效果：本项目治理实施后经运行调试，大幅度减少了生产过程中无组织排放，同时改善了有组织排放，对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了全面的改善和提升，确保本设施在运行中发挥应有的治理作用。在日后的运行中，公司提标改造领导小组将对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全面负责，力保治理设施安全，高效，稳定的运行。经对改造治理后无组织排放监测颗粒物浓度1M处产尘点符合小于2mg/m³的标准。

**项目三 密封上料点，增加干雾抑尘装置**

按照我公司提标改造设计规划，对上料点通过焊接密封和增加箱体密封相结合方式密闭，增加上料点门帘的方式进行抑尘，扩大上料点处除尘器吸尘口径，增设上料点处箱体内二次吸尘，并对设备结合处进行软密封。生产厂区增加干雾抑尘装置抑尘。

项目完成情况：该改造项目已完成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投入费用3万余元

运行效果：本项目治理实施后经运行调试，大大减少了生产过程中无组织排放，对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了全面的提升改善，确保本设施在运行中发挥应有的治理作用，有效改善了工作环境，提升了工作现场环境质量。

**项目四 完善除尘设备能力**

按照我公司对破碎机生产线除尘器，压球机生产线除尘器进行改造的规划，通过加强管理，采用更换滤袋和增加过滤面积相结合的方式，降低过滤风速提升除尘效果，最终使颗粒排放物浓度达到排放要求。并对除尘器卸灰处进行封闭。

技术方案：

原来使用的袋式除尘器，根据方案要求该除尘设备风速太高，除尘器过滤面积不够，废气颗粒物排放得不到要求，为此我公司更换使用加厚覆膜滤袋，加大过滤面积。完全得到外排放颗粒物浓度≤10mg/m³标准限值。

项目完成情况：改造项目已完成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改造投入7万余元

运行效果：本项目治理实施后经运行调试，除尘设备运行良好，效果明显，有效的减少了有组织排放，同时改善了无组织排放，对除尘设备安排专人维护保养，坚持巡视检查运行情况，定期更换除尘滤袋，使其确保良好状态和达标效果。

**项目五 生产厂区配备干雾抑尘装置和雾炮机器，车辆冲洗装置**

项目完成情况：该改造项目已完成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投入费用6万余元

运行效果：本项目治理实施后经运行调试，无组织排放得到了全流程治理，极大提升了厂区工作环境质量，有效改善了厂区厂容厂貌。

我公司专项提标改造治理方案已于2019年8月18日完成并已投入运行。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第四章**

**企业验收申请**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关于大气污染治理验收的申请**

区环境攻坚办：

按照龙安区环境攻坚办《龙安区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龙环攻坚办【2019】100号文）中《龙安区2019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实施方案》要求，我公司需要完成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任务。我公司对照实施方案中要求，制订了治理方案，并与2019年5月开始实施了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具体改造情况如下：

一 基本情况：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现有2套破碎工序，1套筛分工序和1套压球生产加工工序。为做好企业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改造工作，我公司通过对原料堆放设置固定区域，密闭输送皮带，通过对上料区混料区密封盒增加抑尘降尘装置设备，完善除尘设施能力等方面进行了污染治理专项提标改造。

二 改造实施方案

1. 原料储存设置固定区域
2. 皮带封闭，落料点，混料区域密封
3. 密封上料点，增加干雾抑尘装置
4. 完善除尘设备能力
5. 生产厂区配备喷雾抑尘装置和雾炮机器，车辆冲洗装置

三 改造完成情况

本提标改造项目治理实施后经运行调试，无组织排放得到了全流程治理，同时有效改善了有组织排放，对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了全面的改善和提升，确保了本提标改造治理实施后在运行中发挥应有的治理作用。在日后的运行中，公司提标改造领导小组将对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全面负责，力保治理设施安全，高效，稳定的运行。

2019年8月，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光远检测测有限公司（第三方监测公司）对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提标改造后的效果进行了提标治理验收监测。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显示，监测结果均达到了提标改造治理排放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任务已完成，具备验收条件，特申请验收。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2019年8月

第五章

检测报告

第六章

安阳市2019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核查验收表

工业企业名称（盖章）：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  |
| --- | --- |
| 企业名称：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 法人及联系方式：  张晓斌 15237210983 |
| 企业地址：安阳龙安区北彰武村 | 行业：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
| 治理项目名称： 1.原料储存设置固定区域 2.皮带封闭，落料点混料区密封 3.密封上料点，增加干雾抑尘装置 4.完善除尘设备能力 5.生产厂区配备干雾抑尘装置，雾炮机器6.车辆冲洗装置 | |
| 主要产品和产能：年加工100吨硅粉，年加工6000吨硅球 | |
| 工程总投资： 21 （万元） | 竣工日期：2019年8月18日 |
| 设计单位： 自行设计 | |
| 施工单位： 本公司 | |
| 验收监测单位： 河南光远检测有限公司 | |
| 生产工艺、产污环节流程图：    原料  ↓  破碎 工艺粉尘 → 通过集气系统收集粉尘后经  ↓ 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  筛分  ↓  成品  原料→破碎→混料→搅拌→压制成型 | |
| 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和无组织排放管理机制建设情况（人员定员、管理制度、监测制度、维修制度、事故应急、防范措施等）    成立公司大气污染治理领导小组：  组 长：张晓斌（总经理）  副组长: 田红江（主管生产）张伟（环保专员）  组 员：王天富 田德帅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位 | 分管事务 | 联系方式 |
| 张晓斌 | 总经理 | 全面负责 | 15237210983 |
| 田红江 | 副总经理 | 主管生产 | 13503465714 |
| 张伟 | 副总经理 | 主管环保 | 13849244516 |
| 王天富 | 厂长 | 厂区设施监管检查 | 15936497522 |
| 田德帅 | 维修组长 | 厂区设备检验维修 | 13939986967 |

**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

为保证公司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公司正常的生产秩序，同时防止环保设施事故损坏，特制订本管理制度。

1. 新建的环保设施，须经环保监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2. 环保设备设施要与生产设备同时运行，同时维修保养。
3. 建立健全公司环保设施设备运行台账，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情况进行记录。
4. 公司对环保设施统一管理，要有效利用环保设施，防止环保设施超负荷运行，保证其处理能力。
5. 加强对环保设施设备的检查，维护保养和调试，出现故障及时维修，杜绝“带病”运行，确保环保设施设备的完好和运行。
6. 环保设施的完好运行标准是达标排放，正确操作。
7. 环保设施因发生故障不能正常运行的应及时向公司报告说明，说明环保设施故障，抢修措施和修复时间，由公司审查批准。
8. 环保设施在检修或抢修时，要对其处理过程和产生污染的治理制订应急方案，保证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
9. 本管理制度即日起施行。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粉尘无组织排放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范围内的粉尘无组织排放的管理，保证生产过程粉尘排放达到国家环保和安全标准，切实改善生产作业环境，依据有关市区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特制订本规定。

1. 生产车间应加强除尘设备的检查维修工作，保证除尘器效率达99%以上，大修前后应进行除尘器效率对比测试，杜绝除尘设备严重跑尘现象。
2. 除尘设备因故障效率低下时，应立即组织检修，一般故障处理应在24小时内完成。
3. 生产设备开机必须先开除尘设备，停机时除尘设备最后才停。
4. 生产过程中设备如出现漏料，堵料跑尘时应立即组织处理，在短时间内不能处理完毕的，必须停机处理完善后方可复开机。
5. 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可能产生粉尘污染的应遮盖严实，厂区禁止出现扬尘或散落现象。车辆卸散装料时必须先开雾炮机设备然后卸车。
6. 加强对吨包货物的管理，禁止野蛮装运，防止和避免落袋与装车中的吨袋破损，以减少装运过程中的粉尘污染。
7. 岗位工，卫生工清扫场地卫生时禁止从高处往下打扫造成二次扬尘。
8. 生活垃圾应堆放规范处理，厂区内不得焚烧垃圾。
9. 相关方和全体公司人员必须严格执行以上粉尘无组织排放管理制度，如有违反，视情节每人次20--200元考核。
10. 本管理制度即日起开始执行。

**安阳市远达硅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排污车间（环节） | 产排污工段 | 产排污设备点位 | 治理标准和要求（逐工序填写） | 企业自查情况 | | | 对标现场核查验收治理情况 | | |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情况 | 备注 |
| 采取的具体治理措施 | 投资（万元） | 是否治理到位 | 具体治理情况 | 验收监测主要因子达标情况 | 治理是否到位 |  |  |
| 1 | 原料车间  成品车间 | 物料存储 | 装卸车 |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应采用料仓、储罐、料库等方式密闭储存，并配套安装抑尘、除尘设施，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2密闭料仓或封闭料库内要安料库内所有地面完成硬化、料库外所有地面完成硬化或绿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和产尘点外，其余区域没有明显积尘。3装固定的喷干雾装置，干渣堆存要采用干雾抑尘等措施。4厂界、车间、料库，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在满足安全生产的前提下，车间、料库应安装固定窗户，不允许安装活动窗或推拉窗。5车间各生产工序必须细化功能分区，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干渣堆存要采用干雾抑尘等措施。禁止物品杂乱存放。车间内配备雾炮装置。6物料卸料、上料作业处设置抽风除尘装置或干雾抑尘装置，每个上料口、落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且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如果产尘点较小、距离较近确需共用除尘器的，除尘器风量必须满足收尘效果要求，不能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厂区全部硬化或绿化，安装硬质门，所有物料均进入密闭料仓，料仓进行全封闭，所有机器产尘点增加集气罩经过除尘器外排废气，并配有雾炮机、干雾机、喷淋等抑尘设施 | 3 | 是 |  |  |  |  |  |
| 2 | 原料车间  成品车间  破碎车间  压球车间 | 输送工段 | 输送带  除尘器  铲车  叉车 | 1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禁止二次倒运。2在封闭料库内采用皮带廊输送易产尘物料的应对皮带廊进行封闭，输送的含水率大于5%的湿物料可以不封闭皮带廊。3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禁止二次倒运。4散状物料卸车、上料、配料、输送必须密闭作业。上料仓设置在封闭料库内，上料仓口设置除尘装置或喷干雾抑尘装置；供料皮带机配套全封闭通廊，通廓底部设档料板，顶部和外侧采用彩钢板或其它形式封闭；转运站全封闭，并设置除尘装置或喷干雾抑尘装置。汽车、火车、皮带输送机等物料输送落料点要设置集气罩或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5对于确需汽车运输的物料、除尘灰等，应使用封闭车厢或苫盖严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40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10厘米，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6由于生产工艺的原因，物料跌落点无法封闭的，应在物料跌落点上方安装喷雾抑尘设施，确保跌落点不产生扬尘。 | 物料输送采用皮带传输，并对输送皮带进行密闭。对除尘器卸灰区进行封闭，物料卸车、输送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并配备雾炮、干雾、喷淋等抑尘设施。 | 1 | 是 |  |  |  |  |  |
| 3 | 破碎车间  压球车间 | 破碎工段筛分工段压球工段 | 除尘器  破碎机  筛分机  搅拌机 | 1每套环保治理设备独立安装智能电表，需具备运行状态、实时电压、电流、功率数据采集上传功能，确保生产工艺设备、废气收集系统以及污染治理设施同步运行。2破碎、筛分加工工序应在封闭的车间内设置密闭罩，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3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棚化车间内运行；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落料仓，并在料仓口设置集尘装置和配备除尘系统。 | 所有物料上料、落料、破碎、筛分、混料都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尘点都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每套环保治理设备独立安装智能电表，具备运行状态。 | 2 | 是 |  |  |  |  |  |
| 4 | 压球车间 | 搅拌工段 | 搅拌 | 工段无明显颗粒物粉尘外逸，有效减少有组织排放，改善无组织排放 | 袋式除尘器除尘，对输送装置全部进行密封，对设备结合处进行软密封抑尘。增加干雾抑尘装置和喷雾抑尘。 | 2 | 是 |  |  |  |  |  |
| 5 | 破碎车间 | 破碎 | 破碎机 | 上料口采用卷帘门，对输送带进行全部密封，并安装干雾，雾炮机，袋式除尘器采用加厚覆膜滤袋。 | 上料口加装门帘，皮带全部密封，落料点加装软连接，安装干雾及雾炮抑尘 | 3 | 是 |  |  |  |  |  |
| 6 | 厂区厂容厂貌和车辆 | 厂区道路  运输车辆  非道路移动机械 | 地面  进出厂口  运输车辆  铲车  叉车 |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2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中频电炉和单纯加工企业仅在出厂口）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3制定科学合理的清扫保洁方案，厂区道路、空地面积超过2000平方米的应使用新能源车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机械化清扫车、洒水车、洗扫车等设施，保证路面清洁。新购置清扫、洒水等车辆应符合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4运输车辆采用国五及以上燃气、燃油机动车或新能源车运输；不得使用国三及以下燃油燃气货车运输；新购置运输车辆应符合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车。5燃油非道路移动机械必须符合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必须使用国六标准柴油；新增和更换的装卸作业机械要采用清洁能源和新能源。 |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裸露空地  厂区出入口设置了洗车机，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制定了清扫管理制度，定期对厂区、车间进行清扫，原料、成品运输均由国五及以上社会车辆承担  厂区内使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租用符合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的绿标车辆。 | 3 | 是 |  |  |  |  |  |
| 7 | 共性要求 |  |  | 1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中应采用袋式除尘器，除尘器滤袋加厚为覆膜滤料，单台除尘设备的过滤风速小于0.8m/min，运行阻力应小于1500Pa.2所有改造后安装的引风风量应与产尘点所需风量匹配，各封闭设施内应有明显的负压，不得出现正压现象。3废气收集主管道的直径或截面积应与引风机进风口的截面积相等，如果确需缩小直径或截面积的，缩小比例应小于原引风机进风口截面积的20%。4如多个抽风点需共用一个主管（风）道的，支管截面积总和应等于或小于主管（风）道的截面积。5排出烟（风）道及烟囱的截面积应与引风机出风口的截面积相等，如果确需缩小直径或截面积的，缩小比例应小于原引风机出风口截面积的10%。6所有排气筒高度应大于15米（以厂区自然地坪为0点）,且应符合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有关要求。7应配套专业的喷干雾设施，应合理布置喷干雾管道及喷嘴，喷干雾管道之间的距离小于6米，喷嘴之间的距离小于2.5米，每个喷嘴服务面积不超过15平方米。8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0.5mg/m3，厂房车间内产尘点周边1米处（车间封闭并安装顶吸的为车间门口）颗粒物浓度小于2.0mg/m3，全厂各车间不能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除尘器更换加厚覆膜滤袋增加过滤面积，除尘器管道符合进气出气设定，排气口距离水平面15米以上，添加干雾装置以及喷雾器抑尘 | 3 | 是 |  |  |  |  |  |

|  |
| --- |
| 安阳市2019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核查验收意见  年 月 日  （公章） |

|  |  |  |  |
| --- | --- | --- | --- |
| 安阳市2019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核查验收组成员名单 | | | |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七章**

**网上公示截图**

**第八章**

**现场照片**